

## 安徽光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已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审计工作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推进公司财务的规范性，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经综合考虑，不再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拟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### 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7年7月20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





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公司拟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基本信息资料如下：

名称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08376569XD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姚庚春

成立日期：1999年01月04日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相关报告；承办会计咨询、会计服务业务；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；代理记账；房屋租赁；税务咨询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资质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证书号：30，证书序号：000177。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相应的资格和经营范围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对公司审计工作造成影响，



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安徽光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20日

